

南京艺术学院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

一、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网络考场及网络候考秩序。

二、考生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等证件信息，按规定的时间，登录相应系统或网络地址参加考试。

三、考生应提前调试设置好硬件设备，提前熟悉考试软件操作，考前主动配合进行“人脸识别”身份验证核查、报考资格审查、网络复试环境安全检查等。

四、网络远程复试开始前，听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有序候场，考试结束后有序离场。

五、网络远程复试过程中，考生应尽力保持考试过程顺畅，须将双手放置在复试小组可视范围内，不遮挡、不拍照、不录频、不录音录像、不吸烟，不喧哗、不求助他人、不发表与复试内容无关的言论。

六、考生不得将考试内容告知他人，不得记录和传播考试过程的音视频等信息。

七、考生如不遵守考场规则，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并将情况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。